

学校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加强校园校舍安全管理，创造安全文明和谐的校园环境，根据我校实际，特制定以下制度。

一、学校成立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

组 长：石少婷

副组长： 于翠红 于学寿 李顺见

组 员： 兰天明 李艳萍 李启立 韩丽丽 石新波

二、定期组织师生学习

定期组织师生学习校舍安全防范常识和安全防范技能，教育师生防火、防汛、防电、防震、防拥挤、防意外事故的发生，对校舍安全隐患和事故的发现和发生及时作好逐级上报、排除和积极处理工作。

三、领导小组定期安全检查

校舍安全检查要坚持“八查八看”的原则，即查墙基看下陷风化，查墙体看倾斜裂缝，查屋架看断裂，查围墙看雨淋风刮程度，查流水看排水畅通，查校址座落看滑坡水冲，查校外四周看危及师生安全因素，查死角看隐患。定期对学校用水、用电用暖进行检查和报告修缮。在组织各类活动用电时，充分考虑不利于安全的隐患，避免意外事故的发生。每年冬季供暖时组织师生用暖安全培训，有效应对冬季供暖期间出现的各类问题。校园校舍

检查每月检查一次，按时、按项进行检查，不漏检，并及时做好检查记录。

四、检查项目

1. 校舍的门、窗、楼板、楼梯、屋面、屋顶有无异常情况，疏散口、厕所、围墙、大门、门垛是否有隐患。
2. 校舍墙体、梁、柱子有无下沉或断裂等现象，
3. 校舍内外墙皮有无空鼓、脱落的危险。
4. 用火点要安全，设备、设施有无隐患。
5. 学校电器设备、设施、供水设备设施，采暖设施要安全可靠。有无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等。
6. 防火、防盗、体育器材、设施要安全可靠。
7. 要对师生定期进行安全教育。
8. 要注意发现是否还有其它隐患、险情等现象。
9. 加强体育器材的安全管理，设警示语，杜绝安全隐患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提高认识，统一思想，全校教职工要充分认识学校安全工作的长期性，艰巨性和复杂性，做好长期作战准备，坚持警钟常鸣。常抓不懈，不能时紧时松、时冷时热。

2. 建立领导小组，校长为第一责任人，由领导小组负责安全工作的检查，落实工作，健全责任制度，明确分工，层层落实责任，做到安全工作不留死角。

3.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，如发生安全事故，要在第一时间上报，做到及时、详细、真实、不得瞒报、迟报、漏报或虚报等。
4. 各部门认真执行安全检查管理制度。